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道坝子乡查字上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10 组土地，1 号地块东至空地，南至空地，西至空地，北至村路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2 号地块东至空地，南至空地，西至空地，北至村路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道坝子乡永丰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2 组土地，3 号地块东至耕地，南至耕地，西至便道，北至空地，面积约 0.020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4 号地块东至刘洋耕地，南至自家耕地，西至赵永海耕地，北至自家荒地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道坝子乡顺下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组土地，5 号地块东至，南至，西至，北至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龙头山镇多下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4 组土地，6 号地块东至魏双军牛舍，南至李占富青贮窖，西至李艳生墙边，北至村道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7 号地块东至李艳杰墙边，南至河边，西至李占华牛舍，北至村道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龙头山镇小锥子山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1 组土地，8 号地块东至张艳会墙边，南至鄯富后墙，西至村道，北至村道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龙头山镇大字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7 组土地，9 号地块东至耕地，南至耕地，西至耕地，北至村道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西龙头乡大院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1 组土地，10 号地块东至刘海龙，南至空地，西至水沟，北至便道，面积约 0.0467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朝阳地镇北道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12 组土地，11 号地块东至空地，南至空地，西至空地，北至空地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朝阳地镇前石坯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5 组土地，12 号地块东至王少廷胡同，南至岳丰园子，西至牛桂芳地边，北至岳丰家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黄土坎乡黄土坎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9 组土地，13 号地块东至九组林地，南至张淑华耕地，西至吴志红宅基地，北至郑兰玉林地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14 号地块东至吴志强宅基地，南至张淑华耕地，西至吴志伟宅基地，北至郑兰玉林地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15 号地块东至吴志红宅基地，南至张淑华耕地，西至吴凤文耕地，北至郑兰玉林地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广发永乡大杖子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5 组土地，16 号地块东至空地，南至空地，西至道路，北至空地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17 号地块东至空地，南至空地，西至道路，北至空地，面积约 0.027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新拔镇殷家店村及有关农户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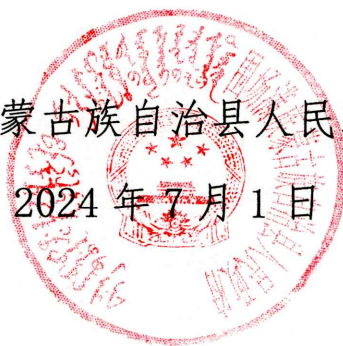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6 组土地，18 号地块东至果园，南至学校道路，西至曲东，北至公路，面积约 0.0340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

转 用 土 地 公 告

御道口镇桦树林村及有关农户：

为了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 2024 年度第 9 批次建设用地项目建设，依照法律规定，拟转用位于你村 10 组土地，23 号地块东至空地，南至空地，西至空地，，北至空地，，面积约 0.0467 公顷。依照国土空间规划，开发用途为住宅用地。具体面积和地类以土地调查确认情况为准。

如果对上述土地权属、用地方式有异议，请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我县申请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围场满族蒙古族自治县人民政府

2024 年 7 月 1 日

